

臺北市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 通過名單公告

一、經臺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鑑定之通過名單如下：

志清國小

082-2-077-004 呂晨韶	082-2-077-008 陳康妮	082-2-080-001 陳書羽
082-2-082-009 吳杰叡	082-2-082-016 陳奕廷	082-2-082-018 徐弈辰
082-2-082-019 郭瑞軒	082-2-082-028 林言苾	082-2-083-001 吳蕙安
082-2-083-005 胡玄儒		

二、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安置於分散式資優資源班、特殊教育方案（區域衛星資優教育方案）之學生，須於 106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五）前確認安置並繳交安置同意書（詳見鑑定計畫附件 7、附件 8）；逾時或未完成繳交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

三、經臺北市鑑輔會鑑定通過且安置於一般智能分散式資優資源班之學生，無需遷移戶籍可逕轉學至安置學校就讀，須於 106 年 7 月 5 日（星期三）前至各校完成轉學手續；逾時或未完成轉學手續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要求再行安置。